益人社函〔2020〕8号

益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益阳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

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的通知

各参保企业：

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，支持企业复工复产，帮助企业降低成本，与企业共渡难关，切实做好稳就业工作，根据国务院、国家人社部、省人社厅和益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服务支持企业发展有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》(益人社发〔2020〕3号)等文件精神，现将疫情防控期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裁员率指标

中小企业的裁员率指标由原“不高于统筹地区城镇登记失业率”提高到“不高于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”(2019年度为5.5%)，30(含)人以下的小微企业裁员率不高于员工总数的20%。

二、返还标准

符合稳岗返还条件的企业，返还2019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%(其中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或由政府指定的防疫服务企业为60%，需提供工信部门的相关证明)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1．企业信用良好，用工规范，遵守劳动和社会保险等相关法律法规。以劳务派遣业务为主的企业暂不纳入。

2．足额缴纳2019年度失业保险费。

3．2019年度裁员率不高于上述标准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1．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承诺书。

2．益阳市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请表

五、资金拨付

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及财政部门审核审批，网上公示无异议后，拨付到企业开户银行。

六、受理程序

1．因我市暂未开通稳岗返还网上申报通道，企业可通过电话咨询，通过EMS邮寄资料或在线传输资料办理。

邮寄地址：益阳市益阳大道1089号世纪大厦1613室

电话：0737-4225264 联系人：夏建平 陈正卿

2．2月18至3月18日集中受理，受理后即审即拨。请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。没有及时申报的，疫情结束后，可按正常程序申报。

附件：1．益阳市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申请表

2．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承诺书

益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2月18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单位：市就业服务中心)

|  |
| --- |
| 益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2月18日印发 |

附件1

益阳市参保单位稳岗返还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填写 | 单位名称(盖章) |  | 单位编号 |  |
| 单位详细地址 |  | 单位性质 |  |
| 组织机构代码 |  | 单位法人证书号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专管员 |  | 联系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稳岗返还资金用途(勾选) | □岗位补贴 □培训补贴 □社保补贴 |
| 开户银行 | 银行名称 |  |
| 户 名 |  |
| 账 号 |  |
| 经办机构填写 | 裁员情况 | 上年初参保人数(人) |  | 上年末参保人数(人) |  | 月平均参保人数(人) |  |
| 上年度领取失业保险待遇人数(人) |  | 上年非用人单位原因减员人数(人) |  | 上年登记失业率 % |  |
| 上年度裁员比例 % |  |
| 缴费情况 | 上年度缴纳失业保险费总额(元) | 单位应缴 |  | 历史欠费情况 |  |
| 单位实缴 |  |
| 稳岗返还金额(元) | 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|
| 小写： |
| 稳岗返还比例 |  |
| 经办机构审批 | 失业保险审核意见 | 经办： 日期： |
| 复核： 日期： |
| 审批： 日期： |
| 局领导审批意见 | 分管负责人： 日期 |
| 负责人： 日期 |

附件2

申请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承诺书

益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我单位就申报 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社会保险的法律、法规及文件规定，做到诚信申报，依法依规使用；

二、按时足额申报、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，规范使用稳岗返还，严格遵守财务会计制度和财经纪律；

三、严格按照湘政办发[2015]45号和益阳市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的规定申报资料，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如有虚报资料，经主管部门查实认定，承诺退回返还资金，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处理。

财 务 主 管 （签字）：

分管财务领导（签字）：

单位法人代表（签字）

单位盖章

年 月 日